

陸、外交

- 李克強訪問德國、俄羅斯、義大利，呼籲加強基礎設施建設；訪問哈薩克、塞爾維亞，倡議推動互聯互通。
- 習近平出訪澳洲、紐西蘭、斐濟，推展「夥伴外交」。
- 習近平會見歐巴馬，同意加強兩軍交流與對話。
- 李克強出席亞歐首腦會議，倡議「一帶一路」；出席東亞合作領導人系列會議，主張推動RCEP談判如期在2015年底前完成；出席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政府首腦理事會，提議發揮「絲路基金」作用；出席第3次「中國」－中東歐國家領導人會晤，宣布建立協同投融资合作框架。
- 亞太經合會第22次領導人非正式會議在北京召開，啟動亞太自貿區進程。
- 習近平出席20國集團領導人峰會，指出大陸將透過「一帶一路」、「亞投行」及「絲路基金」，投入全球基礎設施建設。

一、領導人出訪

◆李克強訪問德國、俄羅斯、義大利，呼籲加強基礎設施建設合作

2014年10月9日，大陸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前往德國、俄羅斯、義大利等國家進行訪問。

李克強首站抵達德國，和總理梅克爾（Angela Dorothea Merkel）共同主持第3輪「中」德政府磋商，雙方發表「中德合作行動綱要」，提出雙方未來5至10年在各領域合作的戰略規劃。李克強表示大陸願和德方啟動外交和安全戰略對話，加強在國際事務中的溝通與協調，同時建議雙方應深化經貿、投資合作，繼續推動在電動汽車、航空航太等製造業的合作。梅克爾則表示德方願和大陸加強在經貿、投資、工業、農業、科技、金融、基礎設施建設、人文等領域的交往。李克強訪德期間，雙方簽署總額約181億美金的雙邊貿易投資及技術合作協定（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0.10）。

10月12日，李克強轉往俄國訪問，和俄國總理梅德韋傑夫（Dmitry Medvedev）共同主持「中」俄總理第19次定期會晤。李克強主張推進構建北京至莫斯科的歐亞

高速運輸走廊，優先實施莫斯科至喀山高鐵專案，並針對核能和能源上中下游一體化合作，開展更多戰略性大型專案合作。俄方則表示願推動雙方聯合研發與生產，推進交通基礎設施、航空等領域的合作。雙方在會後簽署「中俄總理第 19 次定期會晤聯合公報」，並見證在經貿、投資、能源、金融、高科技、人文等領域近 40 項重要合作文件的簽署（人民網，2014.10.13）。

李克強在 10 月 14 日前往義大利，和總理倫齊（Matteo Renzi）舉行會談。李克強指出雙方應落實「中義關於加強經濟合作的 3 年行動計畫」，加強在基礎設施建設、能源、金融、創新、中小企業等方面的合作（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0.15）。倫齊則表示願意全面擴大雙方在經貿、相互投資、能源、科技、人文等領域交流合作，並歡迎大陸方面積極參與 2015 年米蘭世博會（新華網，2014.10.15）。

外國媒體在分析時指出，李克強此行欲提升大陸與德國、俄國、義大利等國的經濟合作關係，惟仍面臨不少隱憂，原因在於：大陸本身經濟成長趨緩，加上歐洲仍試圖從債務危機中脫困，俄國又因面臨西方國家制裁導致經濟陷入困頓。因此，大陸欲加強和前述國家的經貿連結，可能需較長的時間才能看到具體成效（Sara Hsu, "Premier Li Keqiang's Recession Tour," The Diplomat, 2014.10.19）。

◆ 習近平出訪澳洲、紐西蘭、斐濟，並與南太平洋建交島國領導人舉行會晤

中共總書記習近平於 11 月 14 日前往澳洲、紐西蘭、斐濟等南太平洋國家訪問。習近平在抵達澳洲後，和總理阿博特（Anthony John Abbott）舉行會談，雙方決定將「中」澳關係提升為「全面戰略夥伴關係」，並且宣布實質性結束「中」澳自由貿易協定談判。雙方領導人會談後見證雙方多項合作協定的簽署，涉及貿易、投資、能源礦產、農牧業、基礎設施建設、金融、教育、新能源、海洋極地、氣候變化、旅遊等領域。其中較重要者包括：雙方政府關於實質性結束「中」澳自由貿易協定談判的意向聲明、關於加強投資合作的框架協議、氣候變化合作諒解備忘錄、相互承認高等教育學歷和學位的協議、「中」澳企業間農業與食品安全百年合作計畫等（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1.17）。

11 月 19 日，習近平轉往紐西蘭訪問，和總理約翰·基（John Phillip Key）舉行會談，決定將雙邊關係提升為「全面戰略夥伴」關係，共建利益共同體（大陸外交部網站，

2014.11.20)。習近平主張「中」、紐應持續推動經貿合作，力爭早日實現 2020 年雙邊貿易額達到 300 億紐幣的新目標。同時，習近平強調南太平洋地區是大陸提出「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自然延伸，大陸歡迎紐西蘭參與相關計畫。紐西蘭則希望擴大對大陸出口農產品及乳製品，並歡迎大陸企業前往投資。兩人在會談後發表「『中國』和紐西蘭關於建立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的聯合聲明」，並且見證多項雙邊合作文件的簽署，涉及氣候變化、電視、教育、南極、金融、旅遊、食品安全等領域（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1.20）。

習近平於 11 月 21 日抵達斐濟進行國事訪問，在會見總理姆拜尼馬拉馬（Josaia Voreqe Bainimarama）時指出，大陸將協助斐濟發展經濟、改善民生，推動有關小水電站、農業開發、公路改造、橋樑建設等專案計畫。雙方在會談後共同出席雙方經濟技術合作協定、互免簽證等合作文件的簽字儀式（中國日報，2014.11.22）。

11 月 22 日，習近平和斐濟總理姆拜尼馬拉馬、密克羅尼西亞聯邦總統莫里（Emanuel Manny Mori）、薩摩亞總理圖伊拉埃帕（Tuilaepa Lupesoliai Sailele Malielegaoi）、巴布亞新畿內亞總理奧尼爾（Peter Charles Paire O'Neill）、瓦努阿圖總理納圖曼（Joe Natuman）、科克群島總理普納（Joe Natuman）、東加首相圖伊瓦卡諾（Siale'ataonga Tu'ivakano）、紐埃總理塔拉吉（Toke Talagi）等太平洋島國領導人舉行集體會晤，並且同意建立「相互尊重、共同發展的戰略夥伴關係」。大陸方面說明有關「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簡稱「亞投行」）的倡議，並希望和南太平洋島國加強在經貿、農漁業、海洋、能源資源、基礎設施建設等領域的合作（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1.22）。

習近平走訪南太島國，展現大陸在國力崛起後對南太平洋地區的戰略關注。然而，大陸對南太島國提供的經援計畫，引發澳洲與紐西蘭的高度關注；尤其大陸和斐濟簽署多項合作協定，可能讓澳、紐自 2006 年斐濟發生政變後對該國姆拜尼馬拉馬政府進行的經濟制裁，失去原有的制裁力道（"China's South Pacific Reach," The Australian, 2014.11.24）。

◆ 李克強訪問哈薩克、塞爾維亞，倡議互聯互通

李克強於 12 月 14 日前往哈薩克訪問，和總理馬西莫夫（Karim Masimov）舉行「中」哈總理第 2 次定期會晤。李克強主張「中」、哈應繼續深化能源合作，加緊推進天然氣管道建設，及落實核工業領域合作諒解備忘錄；同時，大陸希望擴大和哈

薩克在經貿、投資、油氣、核能、清潔能源、礦產資源開發、金融、人文等領域的往來。馬西莫夫則表示哈薩克願意積極參與「絲綢之路經濟帶」和「亞投行」的建設（新華網，2014.12.15）。

12月15日，李克強抵達塞爾維亞，和總理武契奇（Aleksandar Vucic）舉行會談，並出席第3次「『中國』—中東歐國家領導人會晤」。李克強指出大陸將鼓勵企業前往塞國開展產業合作，參與基礎設施建設，並在歐盟法律框架內提供融資支持，促成塞匈鐵路和希臘比雷埃夫斯港連接，加強區域內的互聯互通，進而擴大「中」歐貿易規模（中國日報，2014.12.19）。

二、大國關係

◆習近平會見歐巴馬，提出構建「中」美新型大國關係6個重點方向

習近平於11月12日在北京會見美國總統歐巴馬（Barack Obama），提出「中」美推進新型大國關係建設應朝6個重點方向進行：1.加強高層溝通和交往，增進戰略互信；2.在相互尊重基礎上處理兩國關係；3.深化各領域交流合作；4.以建設性方式管控分歧和敏感問題；5.在亞太地區開展包容協作；6.共同應對各種地區和全球性挑戰（人民網，2014.11.12）。

此外，習近平指出「中」美應構建新型軍事關係，雙方國防部已簽署「建立重大軍事行動相互通報信任措施機制的諒解備忘錄」和「海空相遇安全行為準則諒解備忘錄」，雙方應在此基礎上深化兩軍交流、互信、合作。歐巴馬則重申歡迎美「中」兩軍關係取得進展，希望兩軍在更廣泛領域加強交流、對話、合作，避免誤判，防止衝突。雙方領導人在會後共同發表「中美氣候變化聯合聲明」，並宣布雙方將為對方國家商務、旅遊人員提供10年多次簽證、為留學人員頒發5年多次簽證（新華網，2014.11.12）。

此次歐習會中，雙方重申尋求穩定雙邊關係的政治善意，另外美「中」試圖加強兩軍交流的目的，則是為了防範雙方在東海與南海水域出現擦槍走火的軍事意外。然而，歐習會召開期間，大陸對美國介入香港占中事件的質疑，加上美方對大陸嚴控外國記者入境簽證的不滿，仍凸顯美「中」政治互信的脆弱性（Mark Landler, "Fruitful Visit by Obama Ends With a Lecture From Xi," The New York Times, 2014.11.12）。

◆第5屆「中」日友好21世紀委員會全體會議在北京舉行，同意加強安全防務對話

第5屆「中」日友好21世紀委員會全體會議於12月3-4日在北京舉行，由大陸首席委員唐家璇和日本首席委員西室泰三(Taizo Nishimuro)率雙方委員與會。會中同意遵循「中」日4個政治文件的各項原則和精神，將雙方「互為合作夥伴，互不構成威脅」、「相互支持對方和平發展」的共識體現在各自政策和行動中。同時，雙方認為應保持政府間各級別對話，加強在安全防務領域對話交流(中新網, 2014.12.4)。

李克強在會見與會人員時表示，在「中」日4個政治文件的各項原則基礎上，雙方應本著「以史為鑒、面向未來」的精神，克服政治障礙，推進「中」日戰略互惠關係的發展(大陸政府網, 2014.12.4)。

三、第三世界關係

◆習近平會見阿富汗總統，支持阿富汗和平重建進程

習近平於10月28日在北京和阿富汗總統加尼(Mohammad Ashraf Ghani)舉行會談，強調大陸支持「阿人主導、阿人所有」的和平和解進程。未來大陸將協助阿國發展農業、水電、基礎設施建設，並且推動埃娜克銅礦和阿姆河盆地等合作項目的具體進展。加尼則表示阿富汗願意參與大陸提議「絲綢之路經濟帶」建設，並且加強雙方在油氣、礦產、基礎設施建設、民生等領域的合作。雙方領導人在會談後共同見證雙方政府有關經濟技術合作協定等文件的簽署儀式，並且發表關於深化「中阿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聯合聲明」(新華網, 2014.10.28)。

◆習近平與墨西哥總統舉行會談，同意打造「123」合作新格局

11月13日，習近平在北京和墨西哥總統培尼亞(Enrique Peña Nieto)舉行會談，雙方同意打造「123」合作新格局，推動全面戰略夥伴關係。所謂「123」合作新格局是指「以金融合作為引擎」，「以貿易和投資合作為主線」，「以基礎設施、能源、高技術合作為重點」。雙方並共同發表「關於推進中墨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的行動綱要」，決定啟動研究和制定「中墨政府間兩國常設委員會2016年至2020年共同行動計畫」，做為推進「中」墨全方位合作的路線圖(中國日報, 2014.11.14)。會談後，雙方領導人共同見證雙方在金融、能源、質檢、投資、科技等領域合作文

件的簽署（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1.13）。

◆習近平會見南非總統祖馬，提升兩國全面戰略夥伴關係

習近平與南非總統祖馬（Jacob Zuma）於 12 月 4 日在北京舉行會談，決定將雙邊關係打造成「政治互信、經濟互利、人文互鑒、安全互助」的全面戰略夥伴關係。習近平建議雙方加強在經貿、投融資、農業、能礦、基礎設施、海洋經濟等領域的合作，促進雙邊貿易平衡增長。祖馬則表示歡迎大陸企業到南非投資，參與基礎設施建設和經濟特區、產業園區發展等方面的建設。雙方在會談後共同見證「中華人民共和國和南非共和國 5-10 年合作戰略規劃 2015-2024」以及經貿、投資、農業等領域多項合作文件的簽署（大陸外交部網站，2014.12.4）。

四、多邊外交

◆李克強出席第 10 屆亞歐首腦會議，倡議「一帶一路」

李克強於 10 月 16 日在義大利出席第 10 屆亞歐首腦會議第 1 次全會，呼籲各國共同推進亞歐互聯互通和貿易投資自由化。李克強強調大陸提出建設「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目的在構建亞歐大陸基礎設施互聯互通網路，深化區域合作。大陸方面建議亞歐各國在 2015 年舉辦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並在此基礎上儘快恢復亞歐經濟部長會議。李克強並且倡議設立「亞歐科技創新合作中心」，構築亞歐合作的新平臺（國際線上，2014.10.17）。

◆亞太經合會第 22 次領導人非正式會議在北京召開，啟動亞太自貿區進程

習近平於 11 月 11 日出席在北京舉行的亞太經合會第 22 次領導人非正式會議，主張啟動亞太自由貿易區進程，並且規劃今後 5 年、10 年甚至 25 年的發展藍圖。習近平宣布大陸方面將捐款 1,000 萬美金，用於支援亞太經合會機制和能力建設，以便推動各領域的務實合作。各國領導人在會中通過「北京綱領：構建融合、創新、互聯的亞太—亞太經合會領導人宣言」和「共建面向未來的亞太夥伴關係—亞太經合組織成立 25 周年聲明」，並批准「亞太經合會推動實現亞太自由貿易區路線圖」，讓亞太自貿區進程正式啟動（APEC CHINA，2014.11.11）。外國媒體在分析時

指出，大陸積極倡議推動亞太自貿區，將對美國所主導的「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he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TPP) 談判構成挑戰，影響未來亞太地區經貿整合路徑的選擇，並且牽動美「中」之間的戰略角力 ("Chinese Trade Pact Plan Backed by Leaders," BBC News, 2014.11.11)。

◆ 李克強出席東亞合作領導人系列會議，主張推動 RCEP 談判如期在 2015 年底前完成

李克強於 11 月 13 日出席在緬甸內比都舉行的第 17 次「中國」—東協 (10+1) 領導人會議、第 17 次東協與「中」日韓 (10+3) 領導人會議和第 9 屆東亞峰會。

在「中國」—東協領導人會議上，李克強主張儘快啟動制定「中國—東協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夥伴關係聯合宣言」第 3 份行動計畫 (2016-2020)，並積極商談簽署「中國—東協國家睦鄰友好合作條約」(新華網, 2014.11.13)。

在東協與「中」日韓領導人會議中，李克強重申應推動「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 談判如期在 2015 年底前完成，建成東亞地區最大自貿區 (大陸外交部網站, 2014.11.13)。

在東亞峰會上，李克強表示大陸將和東協國家就落實「南海各方行為宣言」，進行有效的對話與溝通，並強調處理南海相關爭議時，應由直接當事國透過談判和協商解決，爭取在協商一致的基礎上，早日達成「南海行為準則」(人民網, 2014.11.13)。

◆ 習近平出席 20 國集團領導人第 9 次峰會，提議加強全球基礎設施建設合作

20 國集團領導人第 9 次峰會 11 月 15 日在澳洲布里斯班舉行，習近平在會中表示大陸支持 20 國集團成立「全球基礎設施中心」，支持世界銀行成立「全球基礎設施基金」，並將透過「絲綢之路經濟帶」、「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亞投行」、「絲路基金」等途徑，投入全球基礎設施建設。同時，習近平強調大陸經濟增長是世界經濟增長的重要動力，而且大陸是 20 國集團全面增長戰略的最大貢獻者之一，展現大陸對自身國力崛起的高度自信 ("China Media: G20 Diplomacy," BBC News, 2014.11.17)。在大陸、美國、澳洲的推動下，本次會議通過「20 國集團領導人應對伊波拉疫情布里斯班聲明」，呼籲加強國際合作，共同因應伊波拉疫情 (大陸外交部網站, 2014.11.15)。

◆李克強出席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政府首腦理事會第 13 次會議，提議加強 3 大領域合作

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政府首腦理事會第 13 次會議 12 月 16 日在哈薩克阿斯塔納舉行。李克強在會中呼籲上合成員國應進一步加強在安全、經濟、人文 3 大領域的合作，包括：1. 築牢地區安全穩定屏障；2. 打造區域合作新亮點；3. 注重民生和人文交流合作。同時，李克強表示大陸願和上合成員國加強在冶金、建材、交通、電力、電信、汽車組裝和食品加工等方面合作，並且建議妥善發揮「絲路基金」的作用，推進組建上合開發銀行的進程，為區域內國家建立長期穩定的融資平臺（人民網，2014.12.16）。目前大陸在中亞地區構建聯通西歐地區的基礎設施網絡，以便提升大陸與歐洲地區的貿易往來；布建聯通中亞、中東歐、西歐的交通運輸通道，已成為現階段大陸推展經貿與地緣戰略布局的優先目標（Shannon Tiezzi, "Chinese Premier Links Central Asia, Europe With Silk Road Tour," The Diplomat, 2014.12.17）。

◆李克強出席第 3 次「中國」—中東歐國家領導人會晤，宣布建立「中國」—中東歐協同投融資合作框架

第 3 次「中國」—中東歐國家領導人會晤 12 月 17 日在貝爾格勒舉行，由李克強與塞爾維亞總理武契奇同主持。

李克強在會中表示，中東歐國家擁有天然良港，與鐵路、公路等交通幹線連接後，將可發揮巨大的運輸效應。大陸與中東歐國家可透過匈塞鐵路、希臘比雷埃夫斯港等設施，打造亞歐海陸聯運新通道。另外，李克強指出大陸決定建立「中國」—中東歐協同投融資合作框架：一是鼓勵中東歐國家繼續使用「100 億美元專項貸款」，大陸將根據專案情況，降低融資成本；二是設立 30 億美金規模投資基金，啟動第 2 期 10 億美金的「中國」—中東歐投資合作基金；三是鼓勵中東歐國家企業及金融機構在大陸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並且設立人民幣中東歐合作基金（新華網，2014.12.17）。

大陸對中東歐國家基礎建設的投資，主要由大陸國營企業提供資金，交由大陸企業推動相關建設計畫的執行。對大陸而言，中東歐國家不僅是具有潛力的市場，且可扮演連通西歐國家的橋樑，加上擁有工資低、素質高的勞工，因此成為大陸積極爭取的貿易合作對象（"China to Ramp Up Investment in Central, Eastern Europe," Reuters, 2014.12.16）。

（蔡明彥主稿）